证券代码：601066　　证券简称：中信建投　　公告编号：临2024-019号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30日在公司总部会议中心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6名，实际出席监事6名，均以现场方式出席。

本次会议由周笑予监事主持，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法律、法规、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豁免监事会会议提前通知时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选举周笑予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任期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周笑予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附件：周笑予先生简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30日**

附件：

周笑予先生简历

周笑予先生，本公司党委副书记、监事会主席。周先生于2005年11月加入本公司，自2021年8月起担任监事会主席，此外兼任中信建投期货监事会主席。周先生目前还担任中国证券业协会自律处分委员会委员。

周先生曾任原经工业部广州设计院工程师，华夏证券深圳分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大连业务部总经理、沈阳分公司总经理、经纪业务管理总部总经理，本公司经纪业务管理部总经理、资金运营部行政负责人、融资融券业务部行政负责人、党委办公室主任、人力资源部行政负责人、执行委员会委员。

周先生自天津经工业学院获得工学学士学位，自华南理工大学获得工学硕士学位。

证券代码：601066　　证券简称：中信建投　　公告编号：临2024-018号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24年4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30日在公司总部会议中心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3名；实际出席董事13名，其中现场出席的董事8名，以电话方式出席的董事5名（李岷蕾、闫小雷、王华董事、浦伟光董事和张峥董事）。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常青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与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法律、法规、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豁免董事会会议提前通知时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选举王常青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

（三）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选举李岷先生和武瑞林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四）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人员组成如下：

1、董事会发展战略委员会

主任委员：王常青

其他委员：李岷、武瑞林、邹迎光、刘延明、杨栋、王华、赖观荣

2、董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

主任委员：武瑞林

其他委员：邹迎光、闫小雷、杨栋、王华、张峥、郑伟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主任委员：吴溪

其他委员：武瑞林、闫小雷、浦伟光、郑伟

4、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

主任委员：赖观荣

其他委员：王常青、李岷、杨栋、浦伟光、张峥、吴溪

此外，《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进展及董事任职的公告》与本公告同日披露。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1066　　证券简称：中信建投　　公告编号：临2024-020号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进展及董事任职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4月30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选举王常青先生和邹迎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选举李岷先生、闫小雷先生、刘延明先生、杨栋先生和王华女士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选举浦伟光先生、赖观荣先生、张峥先生、吴溪先生和郑伟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上述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

上述董事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任职议案之日起正式履职，任期三年，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上述董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披露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选举王常青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李岷先生和武瑞林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均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其任职议案之日起正式履职，任期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1066　　证券简称：中信建投　　公告编号：临2024-021号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进展及监事任职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4月30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选举周笑予先生、董洪福先生、李放生和王晓光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职工代表大会第二次全体会议，选举林煊女士和赵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上述4名股东代表监事与2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

上述股东代表监事自本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其任职议案之日起正式履职，任期三年，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上述股东代表监事简历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披露的《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资料》。职工代表监事任期与股东代表监事一致，其简历详见附件。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周笑予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自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其任职议案之日起正式履职，任期至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

特此公告。

附件：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30日**

附件：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林煊女士，本公司党委委员、职工代表监事、人力资源部行政负责人。林女士于2005年11月加入本公司，自2018年4月起担任职工监事，自2022年1月起担任人力资源部行政负责人。林女士目前还担任中国证券业协会人才发展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金融工会全国委员会委员。

林女士曾任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并购业务部业务董事、总经理助理，本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助理、总监、执行总经理、董事总经理，内核部行政负责人。

林女士自中国人民大学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自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现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获得经济学硕士学位，自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获得经济学博士学位。

赵明先生，本公司职工代表监事、计划财务部行政负责人、库务部行政负责人。赵先生自2018年7月起担任公司计划财务部、资金运营部（现库务部）行政负责人，自2019年4月起担任职工监事，此外还兼任中信建投资本监事、中信建投投资董事和中信建投期货监事。

赵先生曾任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董事、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部经理，本公司资本市场部董事总经理、投资银行部董事总经理。

赵先生自中国人民公安大学获得法学学士学位，自西南政法大学获得法学硕士学位，自中欧国际工商学院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具有律师资格和注册会计师资格。

证券代码：601066　　证券简称：中信建投　　公告编号：临2024-022号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4月30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4年4月30日在公司总部会议中心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13名；实际出席董事13名，其中现场出席的董事8名，以电话方式出席的董事5名（李岷蕾、闫小雷、王华董事、浦伟光董事和张峥董事）。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常青先生主持，公司监事与相关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法律、法规、股票上市地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豁免董事会会议提前通知时限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

（二）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会议聘任王常青先生、邹迎光先生、周志钢先生、蒋月勤先生、李铁生先生、王广学先生、张昕帆先生、刘乃生先生、黄凌先生、丁建强先生、肖钢先生和彭文德先生为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其中王常青先生为公司执行委员会主任。同时，会议还聘任王广学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聘任丁建强先生为公司合规总监，聘任肖钢先生为公司首席信息官，聘任彭文德先生为公司首席风险官。上述高级管理人员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其任职议案之日起正式履职，任期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结束之日止。上述高级管理人员的简历详见附件。

该议案已由董事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事前认可并审议通过。

（三）关于委任授权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委任公司执行董事王常青先生与邹迎光先生为授权代表，委任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董事会秘书王广学先生为授权代表之替任人，共同负责与香港联交所的沟通。

（四）关于委任联席公司秘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继续委任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董事会秘书王广学先生与方圆企业服务集团（香港）有限公司的黄慧玲女士为联席公司秘书，任期至董事会委任新的公司秘书之日止。

（五）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表决结果：1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本议案获得通过，继续聘任郑宁宁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至董事会聘任新的证券事务代表之日止。郑宁宁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此外，《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与本公告同日披露。

特此公告。

附件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附件2：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附件1：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王常青先生，本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董事长、执行委员会主任。王先生于2005年11月加入本公司，自2007年2月起担任执行董事，自2011年9月起担任董事长、执行委员会主任。王先生目前还担任中国证券业协会兼职副会长、北京证券业协会理事长、上交所第五届理事会会员理事。

王先生曾任北京冶炼厂铜粉分厂副厂长、北京市有色金属工业总公司生产计划处副处长、北京凯宝旅游食品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日本大和证券集团北京代表处股票承销部负责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投资银行部总经理、投资银行总部副总经理、投资银行业务行政负责人、董事总经理并兼任企业融资委员会副主任，本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执行委员会委员。

王先生自东北工学院（现东北大学）获得工学学士学位，自中国人民大学获得经济学硕士学位。

邹迎光先生，本公司党委委员、执行董事、执行委员会委员。邹先生于2023年10月加入本公司，自2023年11月起担任执行董事、执行委员会委员。

邹先生曾任首都医科大学宣武医院外科医生，海南华银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北京证券营业部业务经理，华夏证券海淀南路营业部机构客户部经理、债券业务部高级业务董事，中信建投证券债券业务部总经理助理、固定收益部行政负责人、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中信证券固定收益部行政负责人、公司经营管理委员会执行委员。

邹先生自首都医科大学获得临床医学专业学士学位，自中央财经大学获得金融学硕士学位，自中欧国际工商学院获得EMBA学位。

周志钢先生，本公司党委委员、执行委员会委员。周先生于2005年11月加入本公司，自2009年2月起担任执行委员会委员，此外兼任中信建投期货董事。周先生目前还担任中国证券业协会融资类业务委员会委员。

周先生曾任华东计算技术研究所应用软件室主任助理，上海万国证券公司计算机中心副主任、研究发展中心主任，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电子商务部总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经纪业务管理委员会主任委员（兼任），首席风险官、合规总监。

周先生自复旦大学获得理学学士和理学硕士学位，自中欧国际工商学院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具有高级工程师资质。

蒋月勤先生，本公司党委委员、执行委员会委员。蒋先生于2007年1月加入本公司，自2009年5月起担任执行委员会委员，此外还兼任中信建投国际董事长、执行委员会主任。蒋先生目前还担任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副会长、中国证券业协会资产管理业务委员会委员。

蒋先生曾任职于深圳蛇口新欣软件公司，曾任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副总经理、交易部总经理、首席交易员，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本公司总经理助理、机构业务部行政负责人（兼任）、资产管理部行政负责人（兼任）、中信建投基金董事长（兼任）。

蒋先生自中国电子科技大学获得工学学士和工学硕士学位。

李铁生先生，本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李先生于2013年6月加入本公司，自2013年6月起担任执行委员会委员，此外还兼任中信建投资本董事长、中国证券业协会理事会理事。

李先生曾任中国人保信托投资公司证券部、期货部业务经理，深圳市中保信财务顾问有限公司总经理，香港江南财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长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副总裁，新江南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党委委员、副行长。

李先生自北京理工大学获得工学学士学位，自中国人民大学获得经济学硕士学位。

王广学先生，本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董事会秘书、公司办公室行政负责人。王先生于2005年11月加入本公司，自2011年11月起担任公司办公室行政负责人，分别自2014年1月、4月起担任执行委员会委员、董事会秘书，此外还兼任中信建投期货董事长、中信建投国际董事。目前，王先生还担任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行业文化建设委员会委员、中国期货业协会理事会理事、北京证券业协会固定收益业务委员会主任委员、上海期货交易所监察委员会委员、大连商品交易所第四届理事会信息技术应用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

王先生曾任江苏省溧阳市计划委员会（现溧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外经科科员，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业务经理、高级业务董事、总经理助理，本公司投资银行部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

王先生自青岛海洋大学（现中国海洋大学）获得理学学士学位，自复旦大学获得经济学硕士学位和经济学博士学位，具有高级经济师职称。

张昕帆先生，本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经纪业务管理委员会主任、机构业务委员会联席主任。张先生于2005年11月加入本公司，自2014年1月起担任执行委员会委员，自2014年4月起担任经纪业务管理委员会主任，自2018年9月起担任机构业务委员会联席主任，此外还兼任中信建投期货董事、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经纪委员会委员、北京证券业协会财富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上交所自律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张先生曾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分行证券营业部主任，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连证券营业部经理、沈阳分公司副总经理、经纪业务管理总部副总经理，本公司经纪业务管理部副总经理、北京东直门南大街证券营业部经理、经纪业务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张先生自东北财经大学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自北京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具有高级经济师职称。

刘乃生先生，本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委员会主任。刘先生于2006年3月加入本公司，自2014年1月起担任执行委员会委员，自2021年1月起担任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委员会主任，此外还兼任中信建投国际董事、北京股权交易中心有限公司董事、北京顺隆致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原中关村股权交易服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刘先生目前还担任中国证券业协会投资银行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北京证券业协会投行质控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并购融资专业委员会委员、深交所上市培育委员会副主任委员。

刘先生曾任职于中国新兴（集团）总公司、中国科技国际信托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中国科技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曾任本公司投资银行部行政负责人、投资银行业务委员会主任。

刘先生自北京机械工业学院（现北京信息科技大学）获得工学学士学位，自清华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具有A股保荐代表人资格。

黄凌先生，本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机构业务委员会主任。黄先生于2005年11月加入本公司，自2014年1月起担任执行委员会委员，自2018年9月起担任机构业务委员会主任，自2021年1月起担任投资银行业务管理委员会联席主任，此外还兼任中信建投基金董事长、中信建投国际董事。黄先生还担任中国证券业协会绿色发展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北京证券业协会资管业务委员会委员。

黄先生曾任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综合管理部高级业务董事，本公司债券业务部总经理助理、债券承销部行政负责人、投资银行业务委员会联席主任。

黄先生自中国金融学院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自中国人民银行研究生部（现清华大学五道口金融学院）获得经济学硕士学位，自湖南大学获得经济学博士学位，具有高级经济师职称。

丁建强先生，本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合规总监、法律合规部行政负责人。丁先生于2005年11月加入本公司，自2007年1月起担任法律合规部行政负责人，自2019年4月起担任执行委员会委员，自2019年5月起担任合规总监。丁先生还担任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合规管理委员会委员、北京证券业协会证券业务合规委员会委员、上交所投资者教育和保护专委会委员、深交所上市委员会委员。

丁先生曾任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法律事务部总经理助理，本公司法律合规部总经理助理、首席律师。

丁先生自中国政法大学获得法学学士学位，具有律师资格。

肖钢先生，本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首席信息官、信息技术部行政负责人。肖先生于2005年11月加入本公司，自2012年8月起担任信息技术部行政负责人，自2019年4月起担任执行委员会委员、首席信息官。肖先生目前还担任中国证券业协会信息技术委员会委员、北京证券业协会金融科技与信息技术委员会主任委员、深交所证券期货业金融科技研究发展中心（深圳）专家、全国金融标准化技术委员会证券分技术委员会WG22、WG5工作组成员、WG43首席专家。

肖先生曾任职于北京康泰克电子技术有限公司，曾任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电脑中心资深工程师，本公司信息技术部资深工程师、副总经理。

肖先生自北京联合大学获得计算机应用学士学位，具有工程师职业资质。

彭文德先生，本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首席风险官、风险管理部行政负责人。彭先生于2005年11月加入本公司，自2019年7月起担任本公司执行委员会委员，自2023年2月起担任风险管理部行政负责人、3月起担任首席风险官。此外还兼任中信建投投资监事。

彭先生曾任鑫达实业有限公司工程部主管、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副总经理、北京三里河证券营业部总经理、重庆分公司总经理、本公司西南管理总部总经理，中信建投期货董事长、中信建投国际董事、总经理、执委会主任。

彭先生自华中理工大学获得工学学士学位，自华南理工大学获得管理工程学硕士学位，自中山大学获得企业管理专业博士学位。

附件2：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简历

郑宁宁女士，于2005年11月加入本公司，自2017年6月起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现任本公司证券事务代表、公司办公室执行总经理。

郑女士曾任职于华夏证券，相继在华夏证券山东管理总部、华夏证券董事会办公室工作；曾历任中信建投证券公司办公室高级副总裁、总监（其间担任公司H股、A股上市团队综合组组长）。

郑女士自山东大学获得法学学士学位，自中国政法大学获得法学硕士学位。

证券代码：601066　　证券简称：中信建投　　公告编号：临2024-023号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和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4月30日，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和《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继续聘任王广学先生为公司董事会秘书，继续聘任郑宁宁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

王广学先生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的任职条件，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培训证明并按要求持续接受董事会秘书后续培训，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管理经验，不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适合担任董事会秘书的情形。郑宁宁女士符合《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任职条件，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不存在《上市规则》规定的不适合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

王广学先生和郑宁宁女士的简历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其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10-56052830 联系传真：010-56118200 联系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10号（邮政编码：100020）

联系信箱：601066@csc.com.cn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30日**

证券代码：601066　　证券简称：中信建投　　公告编号：临2024-017号

#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4月30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朝阳区景辉街16号院1号楼泰康集团大厦13层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本公司暂无优先股股东）：

| | |
|---|---|
|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 12 |
| 其中：A股股东人数 | 11 |
|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人数（H股） | 1 |
|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 5,617,943,420 |
| 其中：A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 | 5,120,865,657 |
|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有股份总数（H股） | 497,077,763 |
|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 72.427027 |
| 其中：A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 66.018656 |
| 境外上市外资股股东持股占股份总数的比例（%） | 6.408371 |

注：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及通过网络投票出席会议的股东。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王常青董事长主持会议。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13人，出席13人（现场出席7人，通讯出席6人）；

2、公司在任监事6人，出席6人（现场出席5人，通讯出席1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此外，公司聘请的律师及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代表出席本次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股东代表、监事代表、境内法律顾问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律师、香港中央证券登记有限公司代表共同参与计票和监票。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1.01 | 选举王常青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5,557,880,510 | 98.930874 | 是 |
| 1.02 | 选举邹迎光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5,614,699,577 | 99.942259 | 是 |
| 1.03 | 选举李岷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 5,613,634,945 | 99.923309 | 是 |
| 1.04 | 选举武瑞林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 5,565,998,746 | 99.075379 | 是 |
| 1.05 | 选举闫小雷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 5,565,998,745 | 99.075379 | 是 |
| 1.06 | 选举刘延明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 5,619,222,276 | 100.022764 | 是 |
| 1.07 | 选举杨栋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 5,613,136,770 | 99.914441 | 是 |
| 1.08 | 选举王华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 5,619,222,276 | 100.022764 | 是 |

注：表决比例超过100%的，为累积投票制所致。

2、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2.01 | 选举浦伟光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5,618,311,511 | 100.006552 | 是 |
| 2.02 | 选举赖观荣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5,606,712,987 | 99.800097 | 是 |
| 2.03 | 选举张峥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5,621,830,076 | 100.069183 | 是 |
| 2.04 | 选举吴溪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5,618,676,909 | 100.013056 | 是 |
| 2.05 | 选举郑伟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5,623,558,443 | 100.099948 | 是 |

注：表决比例超过100%的，为累积投票制所致。

3、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得票数 |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 是否当选 |
|---|---|---|---|---|
| 3.01 | 选举周笑予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 5,623,503,344 | 100.098967 | 是 |
| 3.02 | 选举董洪福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 5,580,786,250 | 99.338598 | 是 |
| 3.03 | 选举李放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 5,576,661,808 | 99.265183 | 是 |
| 3.04 | 选举王晓光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 5,619,378,900 | 100.025552 | 是 |

注：表决比例超过100%的，为累积投票制所致。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 议案序号 | 议案名称 | 同意 | | 反对 | | 弃权 | |
|---|---|---|---|---|---|---|---|
| |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票数 | 比例（%） |
| 1.01 | 选举王常青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42,454,691 | 84.061735 | 0 | 0.000000% | 0 | 0.000000% |
| 1.02 | 选举邹迎光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执行董事 | 51,461,603 | 101.895728 | 0 | 0.000000% | 0 | 0.000000% |
| 1.03 | 选举李岷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 49,507,694 | 98.026922 | 0 | 0.000000% | 0 | 0.000000% |
| 1.04 | 选举武瑞林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 45,619,406 | 90.327979 | 0 | 0.000000% | 0 | 0.000000% |
| 1.05 | 选举闫小雷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 45,619,405 | 90.327977 | 0 | 0.000000% | 0 | 0.000000% |
| 1.06 | 选举刘延明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 50,970,585 | 100.923496 | 0 | 0.000000% | 0 | 0.000000% |
| 1.07 | 选举杨栋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 49,065,521 | 97.151404 | 0 | 0.000000% | 0 | 0.000000% |
| 1.08 | 选举王华女士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 | 50,970,585 | 100.923496 | 0 | 0.000000% | 0 | 0.000000% |
| 2.01 | 选举浦伟光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51,066,221 | 101.112858 | 0 | 0.000000% | 0 | 0.000000% |
| 2.02 | 选举赖观荣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46,060,184 | 91.200734 | 0 | 0.000000% | 0 | 0.000000% |
| 2.03 | 选举张峥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51,597,786 | 102.165375 | 0 | 0.000000% | 0 | 0.000000% |
| 2.04 | 选举吴溪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51,376,119 | 101.726467 | 0 | 0.000000% | 0 | 0.000000% |
| 2.05 | 选举郑伟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 51,793,424 | 102.552745 | 0 | 0.000000% | 0 | 0.000000% |
| 3.01 | 选举周笑予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 51,738,325 | 102.443647 | 0 | 0.000000% | 0 | 0.000000% |
| 3.02 | 选举董洪福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 51,738,324 | 102.443645 | 0 | 0.000000% | 0 | 0.000000% |
| 3.03 | 选举李放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 47,613,882 | 94.277109 | 0 | 0.000000% | 0 | 0.000000% |
| 3.04 | 选举王晓光先生担任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 47,613,881 | 94.277107 | 0 | 0.000000% | 0 | 0.000000% |

注：表决比例超过100%的，为累积投票制所致。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和《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均为普通决议议案，均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逐项表决。逐项表决的全部子议案均获得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过半数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陈竹莎律师和王文雅律师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人员资格及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日**

证券代码：600589　　证券简称：*ST榕泰　　公告编号：2024-055

#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榕泰”或“公司”）股票分别于2021年和2022年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9.1条第三项和第9.8.1条第一项、第三项、第五项、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2023年4月27日，公司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2条第二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2023年11月27日，公司因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条第七项的规定，公司股票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2、公司于2024年3月19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2023年年度报告》。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大华审字[2024]0011003951号）和《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非标准意见所涉事项影响已消除的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24]0011002108号）。公司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自查后确认，公司股票触及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已消除，满足《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6条和9.8.6条规定的可以申请撤销对公司股票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风险警示的条件。公司已向上交所提交了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该事项还需经上交所审核，公司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

（二）法院已裁定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公司股票仍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2023年12月29日，公司收到揭阳中院送达的《民事裁定书》【（2023）粤52破7号之一】，法院裁定确认公司《重整计划》执行完毕并终结公司重整程序。该情况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本负债结构、改善公司经营状况、加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但如果公司后续经营和财务指标不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监管法规要求，公司股票仍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三、公司股票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况说明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因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五项“主要银行账户被冻结”和第六项“最近连续3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的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的规定，公司股票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

公司已向上交所提交了对公司股票交易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申请，该事项还需经上交所审核，公司撤销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的事宜尚存在不确定性。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8.4条的规定，公司将每月发布一次提示性公告，及时披露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

公司选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选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榕泰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1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赛力斯　　公告编号：2024-045

#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份产销快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4月产销数据如下：

单位：辆

| 产品名称 | 产量 | | | | 销量 | | | |
|---|---|---|---|---|---|---|---|---|
| | 本月 | 本月同比 | 本年累计 | 累计同比 | 本月 | 本月同比 | 本年累计 | 累计同比 |
| 新能源汽车 | 25,966 | 298.62% | 123,724 | 319.35% | 27,868 | 302.89% | 122,693 | 356.28% |
| 其中：赛力斯汽车 | 23,427 | 1795.39% | 110,257 | 703.33% | 24,878 | 742.47% | 108,943 | 644.81% |
| 其他车型 | 5,864 | -33.54% | 24,555 | -21.81% | 5,996 | -23.27% | 25,309 | -15.01% |
| 合计 | 31,830 | 107.52% | 148,279 | 143.45% | 33,864 | 129.88% | 148,002 | 161.17% |

注：本表为产销快报数据，最终数据以2024年审计数据为准。

特此公告。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5月6日**

证券代码：601127　　证券简称：赛力斯　　公告编号：2024-044

# 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赛力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